

青田县经济商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录

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4年青田县经济商务局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青田县经济商务局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青田县经济商务局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青田县经济商务局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青田县经济商务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青田县经济商务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青田县经济商务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青田县经济商务局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青田县经济商务局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 关于青田县经济商务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4年青田县经济商务局部门预算表

(一) 2024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三)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四)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表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经济和信息化工作的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

（2）监测分析全县经济运行态势，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近期经济运行调控目标、政策措施，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

（3）贯彻实施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落实推进制造强省的相关工作，发展壮大生态工业。组织拟订并实施工业经济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制造业和生产性服务业融合发展。推进工业园区、产业基地、小微企业园区等发展平台建设。

（4）负责企业技术改造投资管理，牵头推进重大工业项目实施。培育发展新兴产业，改造提升传统制造业。牵头提出工业和信息化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的重点领域和方向安排。

（5）指导推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创新，推进产业创新体系和能力建设。组织实施重大技术装备攻关。推进智能制造，推动企业技术引进、新产品开发和高新技术产业化。协调有关产学研合作和人才队伍建设。开展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合作与交流。推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军民融合。

（6）牵头推进绿色制造。组织拟订并实施清洁生产促进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政策，指导工业节能。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7) 组织拟订并实施服务型制造、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政策，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功能区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推动工业设计产业发展。

(8) 统筹推进数字经济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推进信息产业发展和结构调整，负责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产业培育发展和推广应用，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负责推进工业互联网发展和产业数字化转型。协调推进信息技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9) 组织推进全县信息化工作。协调推进社会信息化建设。协调重大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组织推进通信网、广播电视网、计算机网等“多网”融合发展。指导推进重点工业领域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保障工作。

(10) 负责工业和信息化行业管理，推进装备工业、消费品工业和材料工业发展。推动重大装备国产化，培育和发展高端装备、生物医药、新材料、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时尚等产业。

(11) 培育发展大企业大集团、行业龙头企业。牵头推进企业降本减负工作，组织协调服务企业活动。指导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推进企业完善治理结构和创新管理。

(12) 负责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指导和综合协调，组织拟订相关政策措施。指导小微企业创业创新服务。开展中小企业梯度培育。承担融资租赁、典当、商业保理管理、融资担保管理职能。

(13) 负责全县国内外贸易、外商投资、对外投资和对外经济合作等商务职责。拟订全县有关商务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对外开放战略，开拓国内外市

场，推动内外贸融合。负责按规定承担国内外贸易、外商投资、对外经济合作各类专项资金的申报和组织实施。实施商务大数据发展计划。

(14) 统筹全县贸易流通工作。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和商贸服务业发展。推进现代流通方式发展和供应链创新与应用。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和城乡商业网点规划，推进城乡市场体系建设。按有关规定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负责再生资源回收管理。

(15) 负责商务领域消费促进工作，培育消费促进平台。拟订全县加油站和成品油仓储行业发展规划，负责成品油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培育老字号等商贸品牌。负责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监督管理。

(16) 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拟订规范市场运行、流通秩序的政策并组织实施。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和商品价格，并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负责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推动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

(17) 负责电子商务综合协调和行业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相关政策，引导和支持电子商务平台、电子商务服务体系、电子商务产业基地等发展。推进跨境电子商务发展及综合试验区建设。开展电子商务行业统计、运行监测和服务支撑体系建设等工作。

(18) 负责对外贸易促进体系建设。推广新型贸易方式，加快跨境供应链建设。促进对外贸易发展方式转变、结构优化升级。推动我县出口品牌体系建设。负责对外贸易经营者管理。促进企业开拓国际市场。

(19) 负责进出口管理和促进工作。负责机电产品、高

新技术产品进出口管理。按权限承担两用物项和技术进出口管理。

(20) 负责国际服务贸易和技术贸易工作。指导服务贸易领域的对外开放，推进国际服务贸易发展，推动服务贸易交流合作平台建设。配合有关部门指导做好商贸服务行业（含餐饮、住宿、电商）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21) 负责进出口公平贸易工作和贸易救济调查工作。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的工作。建立完善对外贸易和产业损害预警机制。指导全县各类贸易摩擦案件和产业安全的应对工作。

(22) 负责外商投资促进和管理工作。依法开展外商投资企业管理。监督检查外商投资方面法律法规规章执行情况。负责外商投资年度目标制定、考核、统计监测。指导全县外商投资促进工作。开展外商投资企业服务，指导境外投资合作项目安全管理。指导和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创新经验和成果在全县的复制推广工作。

(23) 负责对外投资和对外经济合作工作。负责境外投资、对外劳务合作等监督管理。负责对外承包工程及其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负责本县企业（金融企业除外）境外投资管理。按职责分工推进国际产能合作。承担外派劳务人员权益保护。处置境外经贸纠纷和突发事件。

(24) 负责对外经贸交流工作。牵头推进与其他国家和地区多双边经贸往来与合作。配合做好商务领域因公出国（境）人员及邀请国（境）外人员来访等事宜。牵头组织境内外重大经贸交流活动。负责展览业发展综合协调。组织拟订展览业发展政策。统筹推进展览业标准化建设和创新发展。

展。指导境内外展览平台建设和展览活动。

(25)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及有关部门关于工艺美术的方针、政策和相关的法律规章。组织编制和实施青田县石文化产业发展规划。

(26) 研究制定县石雕人才队伍管理办法、行业发展的人才保障机制，优化石雕行业人才集聚环境。

(27) 开展县石雕行业专业技术职称、技能评定组织推选工作。

(28) 开展青田石文化的宣传、推广、交流等工作。组织开展石雕精品鉴定，负责石雕作品参加国内外会展的参展、参评工作。

(29)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青田县经济商务局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及局下属事业单位预算（非独立核算）：县贸易投资促进中心、县行业发展服务中心、县新型墙体材料推广中心、县工业经济研究中心、县电子商务中心和青田县石雕产业保护和发展中心预算（下属单位青田县石雕博物馆）。

二、2024年青田县经济商务局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青田县经济商务局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青田县经济商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资源勘探

工业信息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青田县经济商务局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37864.19 万元。

（二）关于青田县经济商务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青田县经济商务局 2024 年收入预算 37864.1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9581.3 万元，增长 33.88%，主要是增加产业扶持资金项目的预算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347.87 万元（上年结转 658.97 万元），占 42.7%；政府性基金收入 21932.00 万元（上年结转 0.00 万元），占 57.3%。

（三）关于青田县经济商务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青田县经济商务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37864.1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9996.98 万元，增长 35.35%，主要是增加产业扶持资金项目的预算金额。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5.78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8997.4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84.7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1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8.5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72.24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90.7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4.57 万元、其他支出 21432.00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764.74 万元，占 4.7%；日常公用支出 111.26 万元，占 0.3%；项目支出 35988.18 万元，占 95.0%。

（四）关于青田县经济商务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青田县经济商务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7864.1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5932.19 万元、政府性基金 21932.0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5.78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8997.4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84.7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1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8.5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72.24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90.7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4.57 万元、其他支出 21432.00 万元。

（五）关于青田县经济商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青田县经济商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932.1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1956.23 万元，下降 57.13%，主要是部分项目安排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中。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5.78 万元，占 7.9%；科学技术支出 8997.48 万元，占 55.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84.72 万元，占 1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11 万元，占 0.8%；卫生健康支出 148.52 万元，占 0.9%；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72.24 万元，占 10.8%；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90.76 万元，占 13.4%；住房保障支出 114.57 万元，占 0.7%。

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114.71 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及下属单位职工的工资福利，日常办公等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171.07万元,主要用于工业强县、信息化建设等其他项目支出。

(3)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8968万元。主要用于产业扶持项目支出。其中产业扶持资金(经商局)1400万元、产业扶持资金(经商局第一批)6000万元、产业扶持资金(工业普惠项目)568万元、产业扶持资金(稳岗项目类奖补)1000万元。

产业扶持项目(工业普惠项目)是根据《青田县推动经济稳进提质三十条措施》、《阀门企业购置原材料补贴政策方案》《县长办公会议纪要〔2022〕5号》、《青工业高质办关于印发〈关于鼓励企业留员工稳生产的政策意见〉(2022)1号》等相关政策安排预算支出。

产业扶持项目(稳岗项目类补助)是根据《青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关于加快推进生态工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的通知》(青政办发〔2022〕9号)、《青田县招商引资工作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加快总部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修订)〉的通知》(青招委〔2022〕5号)、《青田县促进企业上规上限实施办法》(青发改〔2022〕75号)、《青田县推动经济稳进提质三十条措施》等相关政策安排预算支出。

(4)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29.48万元。钢铁行业产业大脑驾驶舱项目支出,主要用于2023年度第二批信息化项目计划安排,本项目建设方案采用“一个中心,多个平台”的设计思路。即以数据为中心,构建数据采集、处理、分析和可视化平台,

各个平台之间相互独立，但又协同工作，实现数据的全流程处理和利用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360.09万元、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924.63万元、主要用于石雕发展专项及消费券支出项目676万元、县消费券支出项目225.2万元、第二届农遗良品展销会消费券的预算项目23.43万元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38.11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及下属单位按照国家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费用方面的支出。

(7) 卫生健康（类）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和事业单位医疗（项）148.52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及下属单位按照国家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用方面的支出。

(8)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产业发展（项）900万元；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中小企业发展专项（项）872.24万元。主要用于中小企业发展等其他项目支出。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项目是根据《青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加快推进生态工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的通知》（青政办发〔2022〕9号）等相关政策安排预算支出。

(9)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2015.23万元；涉外发展服务支出（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175.53万元。主

要用于商贸流通、政府食盐储备等其他项目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支出(项) 114.57 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及下属单位职工按照国家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支出

(六) 关于青田县经济商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青田县经济商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876.0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64.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111.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 关于青田县经济商务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青田县经济商务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1932.00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21537.53 万元，增长 5459.87%，主要是腾笼换鸟专项经费增加 105.53 万元、产业扶持资金(工业普惠项目)增加 6432 万元、业扶持资金(青山电费补助项目)增加 150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万元，占 2.3%；其他支出 21432.00 万元，占 97.7%。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500万元,主要用于腾笼换鸟项目支出。

(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21432万元,其中产业扶持项目(工业普惠项目)6432万元和产业扶持项目(青山电费补助项目)15000万元。

产业扶持项目(工业普惠项目)是根据《青田县推动经济稳进提质三十条措施》、《阀门企业购置原材料补贴政策方案》《县长办公会议纪要〔2022〕5号》、《青工业高质办关于印发〈关于鼓励企业留员工稳生产的政策意见〉(2022)1号》等相关政策安排预算支出。

产业扶持项目(青山电费补助项目)是根据一县一策:《县政府第二次常务会议纪要》〔2022〕4号《关于浙江瑞浦机械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电费补助政策方案》、《安特“一带一路”华侨合作产业园建设项目投资协议》等相关政策安排预算支出。

(八) 关于青田县经济商务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执行数持平。

(九) 关于青田县经济商务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青田县经济商务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9.5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4.08 万元，下降 30%，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4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等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

2. 公务接待费：2024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9.5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4.08 万元，下降 30%。主要用于接待上下级部门工作洽谈、联系业务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接待支出，故减少年初预算。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青田县经济商务局本级、及局下属事业单位预算（非独立核算）1 家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4.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99 万元，下降 1.15%，主要是人员减少，公用经费预算减少。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青田县经济商务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2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20.00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青田县经济商务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青田县经济商务局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共计3个一级项目，涉及当年资金36403.87万元。同时，将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开展绩效自评。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详见“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表”。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

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和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6.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8.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0. “三公” 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1.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局本级及下属单位职工的工资福利，日常

办公等基本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项)，主要用于工业强县、信息化建设等其他项目支出。

14.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主要用于产业扶持项目支出。

15.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钢铁行业产业大脑驾驶舱项目支出，主要用于2023年度第二批信息化项目计划安排，本项目建设方案采用“一个中心，多个平台”的设计思路。即以数据为中心，构建数据采集、处理、分析和可视化平台，各个平台之间相互独立，但又协同工作，实现数据的全流程处理和利用

1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主要用于消费券支出项目。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局本级及下属单位按照国家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费用方面的支出。

18. 卫生健康(类)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局本级及下属单位按照国家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用方面的支出。

19.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产业发展(项)；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中小企业发展专项(项)。主要用于中小企业发展等其他项目支出。

2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涉外发展服务支出（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商贸流通、政府食盐储备等其他项目支出。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支出（项），主要用于局本级及下属单位职工按照国家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支出。

2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腾笼换鸟项目支出。

23.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产业扶持项目（工业普惠项目）和产业扶持项目（青山电费补助项目）。